证券代码:002574　　证券简称:明牌珠宝　　公告编号:2015-019

浙江明牌珠宝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报告摘要

1、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的年度报告全文。

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明牌珠宝	股票代码	002574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曹国其	陈凯	
电话	0575-84025665	0575-84025665	
传真	0575-84021062	0575-84021062	
电子信箱	cgq@mingr.com	ck@mingr.com	

2、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1)主要财务数据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2014年	2013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2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营业收入(元)	6,842,111,615.99	8,557,803,840.57	8,557,803,840.57	-20.05%	6,656,002,315.10	6,656,002,315.1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99,643,811.36	83,443,387.83	83,443,387.83	139.26%	73,810,578.93	73,810,578.9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59,856,088.12	63,837,906.89	63,837,906.89	150.41%	64,854,407.04	64,854,407.0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71,296,051.72	512,899,014.52	853,052,568.20	-56.47%	7,396,236,382.66	7,396,236,382.6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8	0.16	0.16	137.50%	0.14	0.1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8	0.16	0.16	137.50%	0.14	0.1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76%	2.94%	2.94%	3.82%	2.64%	2.64%
	2014年末	2013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2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总资产(元)	5,002,358,965.02	4,863,505,129.07	4,863,505,129.07	2.86%	4,316,434,487.92	4,316,434,487.9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3,044,780,139.57	2,869,106,314.47	2,869,106,314.47	6.12%	2,809,985,776.38	2,809,985,776.38

(2)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0,557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第5个交易日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6,993
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 数量
浙江日月首饰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9.96%	158,172,819		
永盛国际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21.80%	115,103,281		
吴桓华	境内自然人	0.32%	1,689,286		
全国社保基金四零七组合	其他	0.23%	1,233,239		
王蕴	境内自然人	0.21%	1,090,038		
张玉堂	境内自然人	0.20%	1,062,761		
宫传廷	境内自然人	0.18%	937,400		
倪建珊	境内自然人	0.16%	870,438		
陈亚德	境内自然人	0.15%	805,980		
厦门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厦门信托聚富银河新型结构化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0.13%	694,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浙江日月首饰集团有限公司、永盛国际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为实际控制人虞阿五、虞兔良控制的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股东王蕴、宫传廷、张玉堂通过融资融券分别增持公司股份1,090,038股、937,400股、880,043股。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3、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2014年,受我国经济迈入新常态,经济增速换挡和结构调整阵痛叠加影响,给黄金珠宝零售市场带来较大压力,而受2013年同期消费透支影响,今年黄金珠宝消费乏力,需求下降。报告期内,公司积极拓展市场,加大新品推广,努力降低因市场因素带来的不利影响,实现营业收入684,211.16万元,同比下降20.05%;但受益于公司存货成本的走低、管理改善,公司经营毛利有所回升,报告期内,公司实现净利润?19,964.38万元,同比增长139.26%。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公司总资产500,235.90万元,同比增加2.86%;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304,478.01万元,同比增加6.12%。

面对复杂多变的市场环境,公司力求稳健经营,坚持"加速渠道发展、提高经营质量、着力品牌建设、提升市场地位、防范市场风险"的发展策略,积极发展优质加盟商,提升终端管理,加快新品研发推广,推动公司持续发展。2014年主要推进工作如下:

(1)募投项目建设推进。报告期内,营销网络建设推进已超额完成;生产基地建设项目投资完成度已达到98.75%。

(2)优化完善门店管理。公司在推进网点拓展的同时,持续加强门店管理,以信息系统为工具,以产品管理为核心,以服务、营销为抓手,提升门店的竞争力。

(3)加大产品研发与推广。公司根据市场需求的变化,主动优化调整产品结构,公司加大了对新品类产品如彩宝产品、编织类产品及中高端白银器皿产品的投放,并推出了"蓝精灵"、"喆娃娃"、"爱之香颂"、"梦境"系列新品,丰富了产品层次,提升了明牌珠宝的竞争力和影响力。

(4)新渠道拓展。2014年9月,明牌珠宝入驻京东商城,进一步融入互联网;同时公司在2014年下半年开始推进银行贵金属营销渠道的拓展,与农行、中行等进行了积极沟通,有望在2015年取得实质性进展。

(5)多品牌扩张尝试。公司于2014年下半年以增资方式(持有51%股权)控股了深圳市卓一珠宝有限公司,拟于2015年推出定位于年轻、创新的珠宝品牌。

4、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本公司自2014年7月1日起执行财政部于2014年制定的《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40号——合营安排》、《企业会计准则第41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和经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企业会计准则第9号——职工薪酬》、《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同时在本财务报表中采用财政部于2014年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业经公司第二届第二十四次董事会审议通过。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和金额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	影响金额	备 注
2013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表项目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389,039.08	对境外经营的财务报表进行折算时,由外币报表折算差额转至其他综合收益项目列报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在编制2013年度合并财务报表时,将子公司深圳明牌珠宝有限公司因进口加工贸易而开具远期信用证或远期国际商业票据形成的负债在短期借款核算,并将该业务涉及的现金流在现金流量表"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及"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项目反映,不符合业务实质及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经公司第二届第十九次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期采用追溯重述法对该项差错进行了更正。

受影响的2013年度财务报表项目和金额

受影响的各个比较期间报表项目名称	累积影响数
短期借款	-340,153,553.68
应付票据	340,153,553.6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40,153,553.68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40,189,898.2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00,036,344.52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本公司于2014年11月21日增资取得深圳卓一珠宝有限公司51.1%的股权,拥有该公司的表决权;

子公司苏州明牌珠宝销售有限公司于2014年12月清算注销,故至2014年12月起不再将其纳入公司财务合并报表范围。

(4)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浙江明牌珠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4月22日

证券代码:002574　　证券简称:明牌珠宝　　公告编号:2015-017

浙江明牌珠宝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明牌珠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通知于2015年4月10日以电话、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15年4月21日在公司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董事会会议由董事长虞兔良先生召集和主持,会议应到董事7人,实到董事7人,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以书面表决方式通过以下议案:

1、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4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2、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201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等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披露的《公司2014年度报告》第四节"董事会报告"。

该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3、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2014年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684,211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20.05%,实现利润总额26,368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121.5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9,964万元,与上年同期比增长139.26%。

该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4、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4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浙江明牌珠宝股份有限公司母公司2014年度实现净利润175,917,210.23元,加上以前年度留存的未分配利润625,594,532.73元,扣除根据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决议2014年度公司已分配利润24,000,000.00元以及提取2014年度法定盈余公积金17,591,721.02元后,2014年末母公司实际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759,920,021.94元。

根据公司目前的财务、经营状况以及公司的长期发展需要,拟以公司2014 年12 月31日的总股本528,000,000 股为基数,以上述可供分配的利润向全体股东每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1.00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52,800,000.00 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707,120,021.94 元滚存至下一年度。若在分配方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由于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股权激励行权、再融资新增股份上市等原因而发生变化的,分配比例将按分派总额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故分配比例会存在由于总股本变化而进行调整的可能。

2014年度,公司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该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5、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4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详情见巨潮资讯网等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2014年年度报告摘要同时刊登于2015年4月23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该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6、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保荐人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公司年度内部控制情况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独立董事对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发表了独立意见,详情见巨潮资讯网等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的相关文件。

7、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保荐人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公司201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出具了专项核查报告,同时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也对公司的201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出具了鉴证报告,独立董事对公司201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发表了独立意见,详情见巨潮资讯网等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的相关文件。

该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8、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5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情况的议案》。

审议该项议案时,虞兔良、虞阿五两位关联董事系关联交易方的实际控制人或对关联交易具有重大影响,因此回避表决。

保荐人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公司2015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独立董事对公司2015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发表了独立意见。

该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9、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变更会计政策的议案》。

独立董事对公司变更会计政策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详情见巨潮资讯网等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的相关文件。

10、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15年-2017年)的议案》。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详情见巨潮资讯网等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的相关文件。

该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11、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关于选举虞兔良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审议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审议通过。

(2)关于选举虞阿五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审议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审议通过。

(3)关于选举尹阿庚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审议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审议通过。

(4)关于选举尹尚良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审议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审议通过。

(5)关于选举孟荣芳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审议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审议通过。

(6)关于选举吴青谊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审议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审议通过。

(7)关于选举尤敏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审议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审议通过。

以上董事候选人简介附后。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将于2015 年5 月11 日届满,为保证董事会工作的连续性,董事会将进行换届选举。第三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自公司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计算。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行,在新一届董事就任前,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成员仍将继续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忠实、勤勉履行义务和董事职责。

该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逐一审议批准,非独立董事和独立董事的选举将采用累积投票制分别表决。独立董事候选人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详情见巨潮资讯网等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12、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独立董事对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详情见巨潮资讯网等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该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13、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于2015年5月15日下午召开2014年度股东大会,详情见巨潮资讯网等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披露的"关于召开2014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浙江明牌珠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4月22日

附件一: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虞兔良先生:1963年12月出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浙江绍兴人,中共党员,MBA,经济师。虞兔良先生于1989年至1994年,任浙江老凤祥首饰厂副厂长;1994年至1995年,任浙江华雅金银珠宝有限公司总经理;1995年至2010年2月,任日月集团副董事长兼总经理,2010年3月至今,任日月集团副董事长;1999年至2010年5月,任浙江明牌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2007年12月至2009年11月,任本公司副董事长兼总经理;2009年11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

截至公告日,虞兔良先生与其父亲虞阿五先生,通过浙江日月首饰集团有限公司、永盛国际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51.76%的股份,为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

虞兔良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虞阿五先生:1941年10月出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浙江绍兴人,中共党员,中专学历,高级经济师。虞阿五先生于1987年至1995年,任浙江老凤祥首饰厂厂长;1996年至1999年,任绍兴县老凤祥首饰有限公司董事长;1995年至今任日月集团董事长;2010年5月至今任浙江明牌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2007年12月至2009年11月,任本公司董事长;2009年11月至2012年5月,任本公司董事;2012年5月至今,任本公司副董事长。

截至公告日,虞阿五先生与其儿子虞兔良先生,通过浙江日月首饰集团有限公司、永盛国际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51.76%的股份,为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

虞阿五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尹阿庚先生:1962年8月出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浙江绍兴人,中共党员,大专学历,MBA。尹阿庚先生于1987年至1995年,任浙江老凤祥首饰厂销售科长;1996年至1999年,任绍兴县老凤祥首饰有限公司销售部经理;1999年至2007年,任浙江明牌首饰股份有限公司销售部经理;2002年至2009年11月,任本公司销售部经理;2007年12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2009年11月至今,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截至公告日,尹阿庚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尹尚良先生:1962年12月出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浙江绍兴人,中共党员,EMBA。尹尚良先生于1982年至1993年,任绍兴塘瓷厂副厂长;1994年至2001年,任浙江华雅金银珠宝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2年至2009年11月,任本公司生产技术部副总经理;2002年至今,任本公司董事;2009年11月至今,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截至公告日,尹尚良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附件二: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孟荣芳女士:1965年生,法律本科、香港中文大学会计硕士,高级会计师,中国注册会计师。1988年开始在会计师事务所工作,从事会计审计咨询工作二十多年,曾任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第十、十一届主板发行审核委员会委员,现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2013年6月开始任甘肃刚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公告日,孟荣芳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吴青谊先生:1973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毕业于中南财经大学经济管理专业,经济师,浙江省青联委员。1995?年?8月至1998年3月,任职于杭州盐业公司,1998年3月至1998年12月,任职于杭州市体改委证券处、杭州市人民政府证券委员会办公室,1999年1月至2002年3月,任职于中国证监会杭州特派办。2002年3月至2012年12月,担任浙江阳光照明电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兼副总经理和董事,并任华夏幸福基业投资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公告日,吴青谊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尤敏卫先生:1975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会计师职称,中国注册会计师、中国注册税务师。1998年6月至2007年12月在浙江会计师事务所从事审计工作,历任高级项目经理、经理助理、副经理、经理。2008年1月至2010年7月在浙江华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担任财务总监。2010年7月进入浙江道明光学股份有限公司,现任浙江道明光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截至公告日,尤敏卫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证券代码:002574　　证券简称:明牌珠宝　　编号:2015-024

浙江明牌珠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4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的基本情况

浙江明牌珠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4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15年5月15日下午13:00;

网络投票时间为:2015年5月14日-2015年5月15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5月15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5月14日15:00至2015年5月15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股权登记日:2015年5月8日;

3、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浙江省绍兴市柯桥区福全工业区杨绍线与尹大线交汇处(福全大转盘西北侧)公司办公楼三楼会议室;

4、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会议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6、参加会议的方式: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系统投票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7、提示性公告:公司将于 2015年5月11日就本次股东大会发布提示性公告;

8、会议出席对象:

(1) 凡2015年5月8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均有权以本通知公布的方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及参加表决;不能亲自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可授权他人代为出席(被授权人不必为本公司股东),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2)公司董事、监事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二、本次股东大会审议事项

1、审议《关于公司201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审议《关于公司201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审议《关于公司201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审议《关于公司2014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

5、审议《关于公司2014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6、审议《关于公司201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7、审议《关于公司2015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情况的议案》

8、审议《关于公司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15年-2017年)的议案》

9、《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0、审议《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董事的议案》

10.1关于选举虞兔良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0.2关于选举虞阿五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0.3关于选举尹阿庚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0.4关于选举尹尚良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本次股东大会将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产生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1、审议《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1.1关于选举孟荣芳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1.2关于选举吴青谊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1.3关于选举尤敏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本次股东大会将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产生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独立董事候选人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2、审议《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12.1关于选举虞初良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12.2关于选举李云夫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本次股东大会将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产生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内容详见2015年4月23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相关公告。本次会议议案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对单独计票情况进行披露。

会议将安排听取独立董事孙凤民、周虹、徐小舸作2014年度工作述职报告。

三、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登记方法

1、登记时间:2015年5月12日、5月13日(上午8:00-11:00、下午13:00-16:00);

2、登记方式:

(1)自然人须持本人身份证原件、股东账户卡或持股凭证进行登记;

(2)法人股东须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证明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股东账户卡或持股凭证、出席人身份证进行登记;

(3)委托代理人须持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原件、委托人身份证、委托人股东账户卡或持股凭证进行登记;

(4)异地股东可以书面信函或传真办理登记。

3、登记地点:浙江明牌珠宝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部(浙江省绍兴市柯桥区福全工业区)

信函登记地址:公司证券事务部,信函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通讯地址:浙江省绍兴市柯桥区福全工业区浙江明牌珠宝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部

邮政编码:312046

传真号码:0575-84021062

4、其他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的现场会议会期半天,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2)会议咨询:公司证券事务部

联系电话:0575-84025665

联系人:曹国其、陈凯

四、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的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网络投票程序如下:

1、采用交易系统投票的投票程序

(1) 本次股东大会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5年5月15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2)投票期间,交易系统将挂牌一只投票证券,股东以申报买入委托的方式对表决事项进行投票表决。投票证券代码:362574;投票简称为"明牌投票"。"昨日收盘价"显示的数字为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总数。

(3)股东投票的具体程序:

①输入买入指令;

②输入证券代码 362574;

③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股东大会议案序号。100.00元代表总议案(即对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所有议案进行表决),1.00元代表议案1,2.00元代表议案2,依此类推。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委托价格分别申报。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对于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监事的议案,如议案10为选举非独立董事,则10.01元代表第一位候选人,10.02元代表第二位候选人,依此类推。

股东大会议案对应"委托价格"一览表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对应委托价格(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所有议案)	100.00
1	《关于公司201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00
2	《关于公司201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0
3	《关于公司201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3.00
4	《关于公司2014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	4.00
5	《关于公司2014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5.00
6	《关于公司201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6.00
7	《关于公司2015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情况的议案》	7.00
8	《关于公司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15年-2017年)的议案》	8.00
9	《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9.00
10	《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10.1	关于选举虞兔良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0.01
10.2	关于选举虞阿五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0.02
10.3	关于选举尹阿庚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0.03
10.4	关于选举尹尚良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0.04
11	《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11.1	关于选举孟荣芳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1.01
11.2	关于选举吴青谊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1.02
11.3	关于选举尤敏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1.03
12	《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
12.1	关于选举虞初良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12.01
12.2	关于选举李云夫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12.02

④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具体如下:

对于不采用累积投票制的议案: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

对于采用累积投票制的议案: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议案10选举非独立董事4名,股东持有的表决票总数=持有股份数×4。股东可以对其拥有的表决权任意分配,投向一个或多个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但所投选举票数不得超过股东持有的表决票总数。

议案11选举独立董事3名,股东持有的表决票总数=持有股份数×3。股东可以对其拥有的表决权任意分配,投向一个或多个独立董事候选人,但所投选举票数不得超过股东持有的表决票总数。

议案12选举股东代表监事2名,股东持有的表决票总数=持有股份数×2。股东可以对其拥有的表决权任意分配,投向一个或多个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但所投选举票数不得超过股东持有的表决票总数。

⑤确认投票委托完成。

(4)对同一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多次申报的以第一次申报为准;不能撤单。

2、采用互联网投票的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1)股东获取身份认证的具体流程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股东可以采用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的方式进行身份认证。

a. 申请服务密码的流程

登陆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 的"密码服务专区";填写"姓名"、"证券帐户号"、"身份证号"等资料,设置6-8位的服务密码;如申请成功,系统会返回一个4位数字的激活校验码。

b. 激活服务密码

股东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比照买入股票的方式,凭借"激活校验码"激活服务密码。

买入证券	买入价格	买入股数
369999	1.00元	4位数字的"激活校验码"

该服务密码需要通过交易系统激活后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11:30前发出的,则服务密码当日下午13:00即可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 11:30后发出的,则次日方可使用。

服务密码激活后长期有效,在参加其他网络投票时不必重新激活。

密码激活后如遗失可通过交易系统挂失,挂失后可重新申请,挂失方法与激活方法类似:

买入证券	买入价格	买入股数
369999	2.00元	大于1的整数

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

(2)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登录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的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①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列表"选择"浙江明牌珠宝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投票";

②进入后点击"投票登录",选择"用户密码登录",输入您的"证券帐户号"和"服务密码";已申领数字证书的股东可选择CA证书登录;

③进入后点击"投票表决",根据网页提示进行相应操作;

④确认并发送投票结果。

(3)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5月14日15:00-2015年5月15日15:00。

特此公告。

附:授权委托书(样本)

浙江明牌珠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4月22日

附件: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女士/先生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浙江明牌珠宝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对以下议案以投票方式代为行使表决权。本人/本单位对本次会议表决事项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可按其自身意愿代为行使表决权,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为本人/本单位承担。

委托人对会议议案表决如下:

序号	议案名称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201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公司201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公司201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	《关于公司2014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			
5	《关于公司2014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6	《关于公司201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7	《关于公司2015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情况的议案》			
8	《关于公司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15年-2017年)的议案》			
9	《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0	《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选举非独立董事投票数		
10.1	(1)关于选举虞兔良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0.2	(2)关于选举虞阿五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0.3	(3)关于选举尹阿庚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0.4	(4)关于选举尹尚良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1	《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选举独立董事投票数		
11.1	(1)关于选举孟荣芳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1.2	(2)关于选举吴青谊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1.3	(3)关于选举尤敏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2	《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选举股东代表监事投票数		
12.1	(1)关于选举虞初良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12.2	(2)关于选举李云夫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委托人签字: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号:

受托人签字: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委托期限:自签署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注: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证券代码:002574　　证券简称:明牌珠宝　　公告编号:2015-018

浙江明牌珠宝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明牌珠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通知于2015年4月10日以电话方式发出,会议于2015年4月21日在公司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监事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虞初良先生召集和主持,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以书面表决方式通过以下议案:

1、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